

证券代码：300190

证券简称：维尔利

公告编号：2022-038

债券代码：123049

债券简称：维尔转债

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延期后）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将由原定的 2022 年 5 月 27 日召开延期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召开，股权登记日不变，仍为 2022 年 5 月 20 日，会议审议事项等其他内容均不变。本次会议将采取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投票方式，现将会议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四）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5 月 31 日（星期二）下午 1：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31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31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五）。

（七）出席对象

1、截止 2022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五）下午 3 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A 股交易结

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被授权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及董事会邀请的嘉宾。

（八）现场会议地点：江苏常州新北区汉江路 156 号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将审议以下提案：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聘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

12.00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建议方案的议案》	√
13.00	《关于公司拟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4.00	《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监事薪酬建议方案的议案》	√
15.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6.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6 人 ☐
16.01	选举李月中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6.02	选举宗韬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6.03	选举李遥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6.04	选举黄兴刚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6.05	选举张进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6.06	选举王亚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7.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17.01	选举俞汉青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17.02	选举高允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17.03	选举朱孔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18.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18.01	选举朱卫兵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8.02	选举朱伟青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上述提案 2、14、18 已由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 11 全体董事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直接提交本次股东会审议，其余提案已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

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将在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第 16、17、18 项提案的表决采用累积投票制，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时分别进行表决，本次应选非独立董事 6 人，独立董事 3 人，非职工代表监事 2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二）特别提示

上述第 7、8、9、10、15 项提案需以特别决议表决，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 11、13，常州德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等相关关联股东对上述提案回避表决。

三、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

1、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凭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代理委托书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法定代表人出席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

本次会议的登记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3 日上午 9 点至下午 5 点。

（三）登记地点

本次会议的登记地点为：江苏常州新北区汉江路 156 号。

（四）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凡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有表决权的股东均可委托一位或多位人士（不论该人士是否为股东）作为其股东代理人，代其出席本次会议及投票。股东在填妥并交回“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后，仍可亲身出席大会并于会上投票。

在此情况下，“授权委托书”将被视为撤回。委托两名以上（包括两名）代理人的股东，其代理人累计行使表决权的该股东的股份数，不得超过该股东在本次会议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且每一股份不得由不同的代理人重复行使表决权。

2、股东须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由授权股东签署或由其被委托人签署。如“授权委托书”由授权股东以外的其他人代为签署的，则该“授权委托书”必须办理公证手续。“授权委托书”必须在本次会议举行前 24 小时交到本公司联系地方为有效。

3、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并进行投票表决的，该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经授权股东签署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授权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四、股东参与网络投票的程序及相关事项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其他事项

（一）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人员的食宿、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二）会议联系人：朱 敏 沈 娟

会议联系电话：0519-89886102

会议联系传真：0519-85125883

联系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 156 号

邮政编码：213125

（三）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 half 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特此公告。

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4 日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50190”，投票简称为“维尔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1)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二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 16，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6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 17，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监事（如表一提案 18，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 2 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2 位。

(2)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5 月 31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31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出席 2022 年 5 月 31 日在江苏常州新北区汉江路 156 号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举行的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持股数：_____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对下述提案表决如下：

序号	议案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聘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			

12.00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建议方案的议案》	√			
13.00	《关于公司拟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4.00	《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监事薪酬建议方案的议案》	√			
15.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6.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6 人			
16.01	选举李月中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6.02	选举宗韬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6.03	选举李遥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6.04	选举黄兴刚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6.05	选举张进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6.06	选举王亚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7.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人			
17.01	选举俞汉青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17.02	选举高允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17.03	选举朱孔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	√			

	选人		
18.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2人	
18.01	选举朱卫兵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8.02	选举朱伟青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如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受托人可否按自己意愿表决：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对应的空格内打“√”，多打或不打视为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请填写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3）授权委托书、股东登记表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